

常瞎子

满洲的基督徒殉道者 中国的殉道见证

背景介绍

满洲，位于中国的东北部，曾经是一些游牧民族的家园，其中最重要的是满族人，满洲也因此而得名。

1956 年改称东北，包括中国的黑龙江、吉林、辽宁省。

这片地域西接蒙古、北邻俄罗斯、东面就是朝鲜和韩国，主要城市包括沈阳、大连、哈尔滨、长春、吉林市。

满洲曾经以萨满教、鸦片和东北虎著称。满洲的皇帝徽号就是口中衔着鸦片的东北虎。满洲皇帝自然也是萨满教的首席祭司。

曾经称为满洲的东北三省，就是黑龙江、吉林、辽宁，现在的人口超过一亿。其中的满族人曾经在 1644 年，消灭明王朝，入主中原，建立了清王朝(1644-1912)。

今日的满族人已经完全融入了汉族。

请为中国的东北地区祷告，那里迫切需要福音。

我们相信你一定会喜欢这本《常瞎子》，中国基督徒的殉道见证。

这本书在我们资料库中已经沉寂了很久，今日我们将它再次出版印刷，以此来证实福音的大能和每一个世代基督的见证。

苏约翰

基督福音书局，2005 年八月

常瞎子 满洲见证人和殉道者

第一章

大神迹

「我是耶和華... 岂有我难成的事吗？」
「主耶和華啊... 在你没有难成的事。」耶利米书 32 章 27、17 节

四平的地形很特别，周围的丘陵有些像暴风卷起的波涛，这些起伏的山峦像鸟巢一样，阻挡了源自蒙古干旱地区、横扫整个满洲的劲风。太平沟村就座落在其中。常森就出生在这里，或许他的一生都没有离开这个地区，他的名字就更不为外人所知。1886 年的冬天，一个消息从一百二十英里以外的奉天(沈阳)传到了这个宁静的小村，据说那里的洋大夫能医治各样的疾病，甚至说有瞎子进了医院，出来的时候却能够看见了。

常瞎子(人们都那么叫他)那年正好三十六岁。他听说了这些传闻心中萌发了希望，他也愿意重获光明。最后他下定了决心 ---- 去奉天。

五月的一个清晨，他出发了 - 没有人领路，只是靠着一根手杖探路。常氏家族很大，族人做事还算仁义，他们给他凑了一些钱还有厚衣服。一年中的那个时候还是很冷的。

旅途开始还算顺利，只是到了离奉天还有一天的路程的时候，一群强盗袭击了他，抢走了他仅有的钱和衣服，并把他打伤了丢在路旁。可以想象，这个盲人是如何在路上经历着寒冷和狂风。那一夜他唯一可以栖身的地方是路旁破庙冰冷的大殿。更可怕的是他染上了痢疾。至于他后来如何走到奉天医院，连他自己也记不得了。

当他来到医院大门时，已经精疲力竭，他竭尽全力地说出请医院收留他，然后就摔倒在了医院的大门口。里面的人却告诉他医院已经满员了，没有病床、也没有病房可以收留他。然而，这个盲人似乎什么也没听见，还是继续躺在大门口。就在这个时候，主耶稣亲自感动了医院的传道人，他来到大门口见到了这个可怜的瞎子。当传道人见到这个饥寒交迫、濒临死亡的盲人时，他的心被深深打动了。他以前也见到过无数悲惨的情形，有些甚至更惨，但这一次却深深地被打动，他想要为他做点儿什么。他快步走了进去，来到克里斯蒂医生面前，请求他为门口的那人给他一张病床。

当时医生和传道人都不知道这事的真正意义！然而主知道，祂拣选了这个瞎子成为祂的器皿，要将救恩的信息带给千万的满洲人。神奇地打开了似乎紧闭的门，常瞎子就这样进到教会医院，在那里开始了他的新生命。

住院一个月以后，他虚弱的身体恢复了，可是瞎眼只恢复了一些，但至少可以摸索着走路。刚刚恢复的视力虽然模糊，但确十分宝贵。然而这却没有维持多长时间，一个江湖医生给他针灸，没想到却彻底地、永久地毁了他的视力。

常瞎子不能重见光明，他当然觉得很失望，然而却没能掩盖住他在另一件事情上的喜乐，那就是他在医院里听到了关于救赎的事情。他曾经是一个大罪人，残忍、粗俗、堕落、邪恶的大罪人，今日赦免的恩典却临到了他。他毫不犹豫地摸着耶稣基督，接受他是主是救主，他的生命从此完全永远被改变了。

克里斯蒂医生写道：「在我们医院里还从来没有一个病人像常瞎子一样，接受福音时有这么大的喜乐。更特别的是，他这么快地就掌握了基督信仰的重要真理。」

离开医院回家之前，这个盲人来到雅各布韦伯弟兄面前要求受洗。他说：「我要丢掉我的过去，从过去的老路离开，洗除净尽」。韦伯弟兄当然十分兴奋，然而他也发现，需要更多的教导，因为常森认为若是一个传道人为他施洗的话，他才能确信得着完全洁净。于是这位传道人温和但坚定地对他直说，他应当回到本乡，以他自己的生命表明他的信仰。回乡后，韦伯先生会去探访，若是到了那个时候他还愿意跟从主耶稣，他就会为他施洗。

传道人觉察到常瞎子非常失望，他几乎都要改变这个决定立即给他施洗，然而理性告诉他，这人若是真信，延迟洗礼会对他有益。于是，常瞎子带着一些福音单张和小册子离开了。

的确，常瞎子有着「不光采的过去」，但这似乎成了他的动力，使他日后热心地向那些和他一样罪大恶极的人传讲耶稣，「**他得的赦免多，所以愛更多。**」正如耶稣对另一个蒙赦免的罪人说的：「**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为她的愛多；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愛就少。**」路加福音七：47

各位读者，请记住，实际上我们都是大罪人。这句话是对我们当中大多数人说的「**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愛就少。**」

人们不太敢于用使徒保罗以下所说的那句话来形容自己生命的改变，除非他的生命完全证明了这条真理的每一个字。

当常瞎子离开奉天医院的时候，他在耶稣基督里完全就是一个新造的人了。「**旧事已过，都变成新的了。**」哥林多后书五：17。他已经「**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**」，他已经「**穿上了新人**」歌罗西书三：9-10。每次作完见证，常瞎子都要唱一首他自己写的圣诗，从中我们能够明白，内在的属灵生命已经完完全

全临到他了。与救主亲密交通的生命显明他真正悔改了。数年艰苦作见证期间，主耶稣基督一直是常瞎子最忠实的向导和同伴。

但是，那些「不光采的过去」究竟是怎样的呢？有没有必要探究他过往的每一件事情呢？当然有必要，否则我们无法明白神的恩典在他身上究竟产生了多么大的一个神迹。

下面的事情是在常瞎子殉道之后很多年，他的亲戚们讲述的。

常瞎子以前在他的家乡一直是声名狼藉。他嗜赌如命、生活放荡，成为乡人眼中的笑柄，因为他这样的人在那一带是不常见的。他始终是靠着鱼肉乡里，欺压百姓来生活。他唯一的孩子——一个女儿，被他赶出家门，流落街头靠行乞为生。不久之后，他又把妻子赶跑。就在妻子离家的十七天后，他失明了。有人说这是报应，是罪有应得。人们一提起他，总是说他是「无恶不作的坏蛋」。

人们总是怀疑圣经的神迹，然而还有哪个神迹比这更大呢？生命的改变并非逐渐的，而是在转眼之间就完全改变了。这是个新生命的神迹。我们一次次亲眼看见神迹，罪恶的奴仆、恶习的奴隶、身披枷锁、骨子里就是个恶人，然而因着信耶稣，靠着神的恩典，一切的锁链霎那间脱落，完全自由了！

我们只能说「主耶和华啊.....在你没有难成的事。」耶利米书三十二章 17 节

第二章

心中的流露

「若你的灵魂流露出神的生命，
另一个灵魂就会感知。
这心底所流露的生命，
口中满了恩言。」

—H. 波纳尔

回家的路上，常瞎子满心喜乐。他无法抑制心里的喜乐，就像山泉涌流充满池塘，继而无法阻止水流的涓涓溢出。常瞎子见到异象就像当年威尔士复兴中一个小孩子见到的异象一样，当她听到大人们为她祷告求圣灵充满她时，她

就跳起来拍着手祷告说：「主啊！我只是一个小孩子，不能承受太多。但请你**充满我，使我流溢出更多。**」

常瞎子回家的路旁，有一些凉亭，供行人歇脚、喝水、吃东西。每当他走过一个凉亭，他都要停下来，坐在桌旁，和人们讲那个很久很久以前发生的故事，而这个故事确是历久弥新，这就是耶稣和他慈爱的故事。他的言语散发着能力，很快人群就集中到了他的周围。就这样，在到达家乡之前，常瞎子就开始了福音工作。

灵界的仇敌当然不会让这个人安安稳稳地行路。回家的路上他开始怀疑害怕了，心里被这些意念折磨着 ---- 医院里的传道人会不会只是个花言巧语的骗子，就好像我以前一样？医院里的见证会不会是我一厢情愿的想法？那人说要探访我给我施洗，会不会只是为了打发我走而找的借口，其实他根本没打算来看我？这么想着，脚下的路似乎要崩塌了，就在这个时候，主用异梦安慰了他。后来他说起这个梦是如何地将他心中的疑处和恐惧驱散，又如何使他再次有了喜乐和平安。

他梦见救主洁白放光来到他面前，头上戴着冠冕，手中拿着一本书。救主向他微笑着，把这本书递给他，然后就消失了。这个梦不但鼓励了常瞎子，使他的信心得着坚固，更重要的事，这个梦成为了神对他个人的呼召，差遣他去传福音。从此这个梦一直激励着常瞎子，在千千万万中国基督徒当中，他并不孤单。如果要写一部中国教会历史的话，我们会发现有千千万万个见证，说到相似的情况。神如何借着梦将男女信徒从恐惧中救拔，坚固他们的信心，给他们勇气面对死亡。当然他们的信心根基最终还是建立在神的话语----圣经上面。

韦伯医生一直忙于医院的事工，直到五个月后才抽出时间走访常瞎子。那时的满洲还没有铁路，到太平沟的路非常难走。下面让我们看看韦伯医生的记述：

「两个男子站在村口。我和其中一个人谈了话，我发现这位李先生非常了解那个盲人。他正式邀请我到他家做客，我们喝了茶，他给我讲起常瞎子事情，这竟然使我忘记了旅途的劳累和饥饿。他说，当常瞎子从奉天一回到家乡，就立刻开始给乡亲们讲耶稣的事情，他也走遍了各村寨，走访了很多人家。晚间，他在大柳树下给几百人讲道。刚开始，所有人都嘲笑他，认为他疯了，都很可怜他。但是他还是传讲耶稣，并且实实在在地证明了他所经历的巨大转变，人们因此起了分歧。简单的说，整个乡下都受了影响，甚至起了骚动。一连几个星期，这个瞎子每天都祷告，祈求从上面来的能力，他还唱圣诗，就是他在奉天学的(或许就是那首《耶稣爱我》)，然后独自出发传讲救赎之爱的故事。」

听到这个消息，传道人满心喜乐。每一个新生的神的孩子，无论在家还是在外，都是如此说。常瞎子现在在哪儿呢？此时常正在一个村子里，还不知道韦伯弟兄到了。当常听到这个消息时满心喜乐，他明白神已经听了他的祷告。

此时传道人也和李先生一起出发来找常瞎子了。他们在路上碰到了，当他们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，韦伯先生喊了他的名字。常站住，拄着杖，静静地听了一会儿，好像要确定一下是否听错了。突然，他脸上放光，充满了喜乐，眼泪一下子落了下来，用颤抖的声音说道：「噢，弟兄啊。我一直都在盼望你能来。你答应过我，今天你终于来了！」

那天韦伯先生和常瞎子以及他的朋友们一直在炕上谈到深夜(北方的大炕可以睡下 6 到 20 个人)。凌晨时分，他讲述了孔子和基督最本质的不同。孔子的教导就好比一个人掉进了深坑，孔子就劝他应当谨慎脚步行走，而相比起来基督耶稣面对同样的情况时，却是扔给那人一条绳子，帮助他出来。改良和救赎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情。

接下来的两天对于传道人来说终生难忘。第一天从早上到晚上那些准备受洗的人都在做个人见证。第二天，有九个人接受了洗礼，加入地方教会。韦伯先生写道：「这些人是我所遇到的最好的慕道者。我从来没有遇到过比这更令人兴奋的场面，如此庄重但充满喜乐。这九个人由盲人领着，领受洗礼，接受主餐。宣告来到主基督面前，相信祂。他们表示为了主基督决心放弃一切。离弃祖先所崇拜的偶像，他们把木雕泥塑都丢掉、砸碎、统统烧掉。他们都表示盼望借着神的恩典离弃罪恶，来事奉永生神。」

之后的五年，常瞎子就在他家乡四平和周围的乡村、小镇一直做主的工作。到 1892 年的时候，已经有 170 个人接受了洗礼。在一些地方，基督徒定期聚会，后来还有四个会堂建立起来了。一个基督徒对每年来访的传道人说：「若是常瞎眼睛未曾失明，那么这里就不会有教会。」

有一点应当注意。这个盲人经历非常大的艰难，但却把他推到了一条蒙福的路，成为福音的先锋。渐渐地，那些「有眼睛的」基督徒发现，他们明白的比他们的老师更多，其中一些归信者有了属灵的恩赐，成为教会的领袖。他们比这个盲人传道者能够承担更多的工作。正是神使常瞎子的痛苦成为了祝福乡亲们的管道。

关于常的事情，格利斯先生是这么写的：「他点燃了灯，传递给别人。」司布真曾经说过：「很多人生命能够发光，是因为他们在生命中经历了极大的苦难。」这话不正是形容这位盲人传道者么。还有人说道：「发光的代价乃是燃烧。」这个盲人的生命见证一直影响到了生活在满洲的后代子孙。我们最近遇到了一些基督徒，他们的先人就是因着常瞎子而信耶稣的。那些认识常瞎子的人，以及通过别人口述而知道常瞎子的人，至今提起常瞎子时都肃然起敬，都因他奉献牺牲的一生而心怀爱戴。

第三章

尊贵的先锋

「衡量生命的价值，
要看付出多少，而非索取多少，
不在醉酒之间，不在斟酌间，
爱的力量扎根与爱的牺牲，
经历苦难越多，奉献越多。」

—摘自《医院布道》

在讲述常瞎子的传道服事之前，让我们看一看人们对常瞎子的评价。因格利斯先生是这样描述他的：「他是一个不寻常的人，他有着圆润柔和的嗓音，我所遇到的中国人当中没有一个是这样的。他说话很快，但唇齿间的声音却像潺潺的溪流。」当人们听他说话时都是张大了嘴巴，面带惊异，甚至是敬畏。有个男人，做过传道人的车夫，曾经说过：「不知是什么力量使这个人比其他所有的人都有口才。」

常瞎子刚做基督徒时，就养成了禁食的习惯。他经常不带干粮就出门三天，还有一个时期，甚至不带任何食物外出整整三个星期。尽管如此(或者我们可以说正因为如此)，人们看到他总是精力充沛、十分健康。因格利斯先生曾经提道，这个人最令人称奇的地方是他的记忆力。他似乎在心中已经记熟了整本新约圣经，还能正确引用旧约圣经，对于那个时代大多数的基督徒来说，旧约还是未知领域。但他总是能说出章节。

若不是两次去到北京盲人学校学习读写，圣经对于常瞎子来说将永远是封存的书。从北京回满洲的时候，常瞎子带回一部分盲文圣经。有一段时间，无论他去到哪里，都会带着盲文圣经。人们总是好奇地聚在一起看一个瞎子用手指尖摸著书来读。然后人们后来就看不到这个景象了，常不再这么做了。因为即使是一小部分的圣经盲文纸本体积都很大，而且还很重，而常瞎子走的路途又常常是很远、也很危险、困难的，他发现笨重的行李是个问题，于是他就尝试着背诵圣经。

我们现在要看他的生命和见证当中最重要的部分。描述他十二年事奉的生命，我们发现所有的文字都是那么苍白无力。他的事奉多数时间是远离他的家乡。从悔改的那一刻起，神便给了常瞎子**拓荒**的灵和异象。在他里面有一种力量催逼着他，寻找并帮助有需要的人——就是未曾听到福音的人们。试想一个瞎子走在崎岖的山路上，只有一根手杖与他为伴，偶尔会有少年人给他领路——极少有成年人给他领路，因为他们知道山里的危险。有一个极强的渴望催逼着他向前行，那就是要传讲基督，让罪人得救。他盼望给别人述说主基督为他行了

何等大的事。即使在最恶劣的天气，他也如是，就这样一年年过去了，整整十二个年头。

就在几周之前，我们有幸见到一个人，他曾在三十年前给常瞎子做过向导。那年他刚刚十四岁，但至今他还清晰记得当年他们走过的路。他告诉我们，常瞎子常常遭遇逼迫，但他忍受着一切苦楚，尤其是当他进入一个陌生的地方更是如此。大人们怂恿孩子拿石头砍他，把他从门口撵出去，并且狠狠地咒骂他。最可怕的是，人们放狗咬他、撵他。当我们听到这里的时候，感到不寒而栗，因为我们也曾有过同样的经历，那些饿犬极其凶残，令人恐惧。而常瞎子所遭遇的就更可怕了，他根本无法抵挡恶犬的撕咬。然而，这一切都无法动摇他，他也不以自己性命为宝贵。一次次地他试图再回到村子里，向他们讲述他那奇妙的、灵魂得救的、奉献生命的宝贵信息。就这样他坚持不懈，直到人们同情他并开始接纳他。胜利终于来了，人们打开大门让常瞎子进来。白天，男人们都在田里干活，他就教导妇女和孩子们。晚上，男人们坐在大树下听常瞎子讲述他的见证，冬天就进到屋子里面。他只有一个消息，就是主耶稣，因为除了基督并祂钉十字架，他不知道别的。有一个传道人谈到关于常瞎子所传讲的信息时，他说：「常瞎子强调的一个真理就是主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救赎罪人；基督又从死里复活，让一切信祂的都称为义。这个伟大的信息带着能力进到每一个听众的心，也成为了这些归信者日后活出真正基督徒生命的源泉。」

有些初信者开始祷告了，他们并没有用基督徒惯常的言语措辞，而是一种特别的方法和神有着亲密的交通。为了感谢回报常瞎子的教导，女人们为他预备了饭食、帮他洗洗刷刷、缝缝补补。正如我们所说的那样，过了不久，当地基督徒发现，他已经向他们传授了所有他知道的，而他们比他能够明白更多，并且能够更好的为主做工了。每当此时，常瞎子就会再次清楚感觉到从前感动他作拓荒之灵再次抓住了他。于是他再次上路，去到未闻福音的地方。然后，再一次地遭遇患难，再一次忍受逼迫，最终依然是再一次地得胜了。他喜欢并且愿意做这一切，因为救人灵魂的心始终在他的里面，如同基督一样。

因格利斯先生告诉我们，无论常瞎子走到哪里，福音的光就进到哪里。他总是热心地做主工，从一件事上就可以看出来，给他做向导的男孩子们，没有几个后来不成为基督徒的。有一个少年拿着盲人手杖的另一端给他领路，他就给少年讲基督的爱与牺牲的故事，他那柔和谦卑顺服主的样式很快赢得了少年的心。有一个传道人为很多这样的少年施过洗，他写道：「使我最高兴的是，当常瞎子给他们讲述基督爱与牺牲的故事时，这些男孩子都真诚热切地接受了。」

在这本小书里，我们只能讲述其中一个地方的见证，常瞎子是如何把福音带到那里的。当他还在家乡做工的时候，有一个感动临到他，让他向东去到一个位于峡谷名叫得胜沟的小村，路上要花好几天。后来那里的人又请他回去，因为有更多的人想知道得救之道。他再一次踏上这条艰难的道路，再一次向小村的人们传讲基督，一共两个月。之后，他并没有丢下这小小的一群信徒，他急忙通知奉天的传道人请求帮助，差派教师。为了响应这个呼召，罗斯医生和因格利斯先生在秋天到了得胜沟。

这七天，他们穿越森林、高山。最后终于到了，但是传道人告诉我们，这里没有人听到过救主基督。就在旅途的最后一天，他们看到了圣洁之火的光亮。他们在村里的酒馆刚刚坐下，有三个人进来向他们道了「平安」。

第一次的访问，罗斯医生就给好几个初信者施了洗。但是由于没有牧人也没有教师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福音事工渐渐衰落了。

两年之后，常瞎子听说得胜沟教会的景况，于是决定走访那里。他刚到就马不停蹄地探访基督徒。这个盲人传道者走遍了那个地方，鼓励信徒，带人归主，将新生命带给所有的人。随后就是真正的大复兴，从那时起，神的工作就一直没有中断。最后，那个地方总共有一千名初信者来到教会。

那个时候，中国政府反对基督教的声势似乎渐渐消退了，因为那时一股「亲基督教」浪潮席卷满洲地区。短短的数年间，很多人进到地方教会。无论是传道人还是中国的基督徒都没有想到，这只不过是风暴前的平静。1899年的冬天，大风暴前夕的隆隆声已经隐约听见了。

第四章

殉道

「人为朋友舍命，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。」约翰福音 15 章 13 节

在世纪即将结束的时候，中国出现了一个社团，他们自称「义和拳」，意思是「正义、联合的战士」。有时也被称作「拳民」。拳民憎恨洋人，仇恨也殃及中国基督徒，他们认为中国基督徒乃是洋人的走狗。凡是参加这个团体的人都被灌输了同一个思想，那就是消灭所有洋人和基督徒。他们的人数急遽增长。

在 1900 年的冬天，有关这个团体的传闻疾风骤雨般滚滚而来。很多外国人相信，这次的危机也必会像以往一样，很快就过去。到了五月初，恐怖的风暴猛然扑至。对于成百上千的传道人和中国基督徒来说，事情来得太快了，根本没有预料到，他们还没有来得及躲到安全的地方，就丧生在凶恶的拳民手中。

当逼迫的阴云日渐逼近的时候，常瞎子正在探访得胜沟的基督徒。所有人都认为他会是拳民攻击的目标，于是一个基督徒带他远远地进到深山，他在那

里比较安全，等候这逼迫过去再出来。就在这个安全的藏身之处，常瞎子遭遇了平生最大的试炼。

在数百英里以外的朝阳山镇，拳民抓住了大约 50 名基督徒，并且以死来威胁他们。正当他们准备执行死刑的时候，有个人大声喊着：「你们就算把我们都杀了也没用，只要常瞎子还活着，你们杀死一个基督徒，就能站出十个。除非你们杀了他，否则不可能消灭整个基督教。」

拳民答应，要是他们把常瞎子交出来让拳民处置，那么这些基督徒的性命就可以存活。初时，没有人应声。但是当情况越来越危急的时候，有一个软弱的人答应愿意去找常瞎子，并且带话给他。这个人来到常瞎子的藏身之所，并且把所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他。这位盲人传道者平静地听完了他的话，脸上掠过一丝奇怪的渴慕之表情。那人并没有向常瞎子提出任何请求，但常瞎子伸出手，说道：「我愿意替他们死。现在最好就把我领到他们那里去。」

七月的阳光炙热地烤着，他们走了好几天漫长崎岖的山路。这个盲人曾否心中犹豫过？我们不知道，因为他从来没有表现出任何的不安。一到朝阳山，他就被抓了起来。他平静而不卑不亢，在敌人面前，没有显出丝毫的恐惧和忧虑。

我们从不同的人获悉的资料略有不同，但我们能够确认，那是一个虽然悲惨、但却荣耀的胜利。

常瞎子到达朝阳山的当天，就被捆了起来，押到关帝庙。疯狂的群众聚集起来，常瞎子被拖进大殿，人们强迫他给偶像磕头。他平静而高贵地面对群众（或许他是喧嚷疯狂残忍的人群中，唯一平静说话的人），他回答说：

「我只敬拜独一无二又真又活的神。」

「你必须认罪悔改。」他们叫嚷道。

「我很久以前就认罪悔改了。」他平静地回答。

「你相信佛是主宰吗？」

「我相信唯一的主宰——就是耶稣基督。」他回答道。

他们再次命令他给偶像磕头，他大声喊着：「让我面对太阳。」他知道，庙里的偶像多数都是面向南，只要他面对南面，就可以背对着偶像。当人们让他转过身时，他跪下敬拜创造神的神。

当这一切正在发生时，拳民的首领带着 15 个刽子手正从 25 英里以外赶来。接下来的几天里，拳民用尽酷刑折磨他，我们不知道常瞎子是如何度过这段日子，但我们相信，那几日是他人一生中最大的试炼。在恐怖残忍的威迫面前，他没有屈服，他至死忠心。

常瞎子

1900年7月22日早晨8点钟，就在常瞎子被捕的三天后，他被装在囚车里，穿过街巷，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，被拉到城外的一处坟地。很多基督徒跟在囚车旁，见证了这个人一路上一直祷告、唱诗：

「耶稣爱我舍性命，将我罪恶洗干净，天上荣门为我开，把他小羊领进来。

耶稣爱我到永远，一生道路主陪伴，我若生前爱救主，日后必领到天家。」

到了刑场，常瞎子被拖下囚车，刽子手强迫他跪下。他大声喊着：「天父啊，接收我的灵魂。」他喊了三次，就在第三次话音未落，身后的刽子手举刀将他砍倒。

基督徒要为他收尸，拳民的首领拒绝了，并且强迫他们买来油，把常瞎子的尸首烧成灰。他们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外面有传闻，说常瞎子会从死里复活。拳民想这样做或许他就无法复活了。后来，这些拳民非常害怕，因为他们承认他们所杀的人乃是个义人，是神真正的子民。他们害怕死者的灵魂会来复仇，于是连夜逃离了那个地方。自从拳民走了以后，那里的基督徒再也没有遇到逼迫了。

当义和拳运动接近尾声的时候，为了显示一些悔意，满洲地方政府命令建造了一块雄伟的石碑，以此来纪念这个常瞎子。那地方的人都怀着敬意和爱戴来纪念着他。为了显示对常瞎子的尊敬，地方官给了他仅次于皇家陵墓的最高礼遇，他的石碑上刻了八条龙。(中国的龙是威严、尊荣的象征，与圣经启示录中的龙并无关系。)

我们认为，结束这篇纪念文字的最好方法，莫过于摘录一首圣诗，这首诗就是这位盲人——信心的英雄所写的。当我们读这首诗时，似乎可以清楚感受到，当他走过艰难、孤独的道路，为主耶稣基督做见证时，他对主耶稣基督的爱；主耶稣在常瞎子的灵魂中是那么的宝贵、那么的亲密。

作者— R.G

* * * * *

耶稣，我的向导

常森

耶稣，我的向导！我的喜乐。
我灵满有平安，因他是我的向导。
工作或是休息，白天还是黑夜，
耶稣总在我身边。

耶稣每日做我的向导，
他怜悯的手搀拉着我，
他是我的向导，一直陪伴我，
我依靠在他的右手。

我紧握耶稣的手，
生命的旅程直通天堂之门，
没有伤痛、没有悲哀，
我的盼望永不动摇，
耶稣是我的向导，我等候他。

生命终结时，我是得胜者，
胜过外面的敌人，
胜过里面的罪恶思念，
耶稣是我的向导，我唯独信靠他，
纵然是死亡冷河，我也不惧怕。

「我要引瞎子行不认识的道，领他们走不知道的路；
在他们面前使黑暗变为光明，使弯曲变为平直。
这些事我都要行，并不离弃他们。」

以赛亚书 42:16

常瞎子



基督福音书局 CHRISTIAN BOOK ROOM

中国香港九龙尖沙咀邮箱 95413 号

©版权所有

满洲的基督徒殉道者